

垫江府办发〔2022〕43号

垫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李传方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县政府各部门，县属各企事业单位：

经县政府研究决定，县政府副县长(挂职)李传方同志负责金融、国资监管、招商引资工作；协助负责乡村振兴、发展改革、财政、文化和旅游发展工作。

分管县金融发展服务中心、县国资管理服务中心、县招商投资局；协助分管县农业农村委(县乡村振兴局)、县发展改革委、县财政局(县国资办)、县文化旅游委、县政府政策研究中心。

联系人行垫江县支行、县银保监组及金融保险证券等机构。

垫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 年 8 月 31 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县委各部、委、室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、县政协办公室，县
监察委、县法院、县检察院，县人武部，各人民团体、驻垫单位。

垫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 年 9 月 1 日印发
